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3

##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11月27日,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86,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6%,成交的最高价为34.1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33.9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7,237.5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  
2023年1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0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9.55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8.72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9,991,708.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023年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0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7.3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6.32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9,983,74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3年2月1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82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6%,成交的最高价为85.68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85.0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9,853,044.88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023年2月1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35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

例为0.07%,成交的最高价为84.93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83.7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9,946,156.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023年5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1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成交的最高价为46.49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46.4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967,456.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年11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6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成交的最高价为38.49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38.3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990,989.86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2023年11月2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4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8%,成交的最高价为36.7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36.4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9,974,085.9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2023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86,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8%,成交的最高价为34.1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33.9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7,237.5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已累计回购股份2,98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成交的最高价为99.55元/股,最低价为33.9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79,704,426.1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约10.21-22.1亿元的回购,并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70 证券简称:天玛智控 公告编号:2023-022

##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次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090,809股。

●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总数为4,090,809股,限售期自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玛智控”或“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5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4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3,000,000股,并于2023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433,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378,690,8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4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54,309,1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253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份数量为4,090,8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和2023年5月31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和《天玛智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4,090,809股,现锁定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12月5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天玛智控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天玛智控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天玛智控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4,090,8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4%。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限(自上市之日起)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对象	4,090,809	0.94%	4,090,809	6个月
合计		4,090,809	0.94%	4,090,809	

注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253名。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明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天玛智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注2:持有限售股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名称	限售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	4,090,809
合计		4,090,809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98 证券简称:杭叉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7

##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6日(周二)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9日(周三)至12月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hcjt@zjhc.cn)。公司将于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6日(周三)上午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及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6日(周三)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图文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赵胤航先生

独立董事:蔡云峰先生

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陈赛民先生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章源通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6日(周三)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9日(周三)至12月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hcjt@zjhc.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8141328  
传真号码:0571-88926713  
邮件:hcjt@zjhc.cn

联系人:陈赛民、黄明汉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期间届满暨未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口行”)持有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0,363,0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厦门口行计划自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11月2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35,481,889.6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截至2023年11月25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届满,厦门口行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为0。

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收到厦门口行《关于厦工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限售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厦门口行	120,363,088	120,363,088	6.78%	6.78%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拟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

(二)本次实际减持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厦门口行基于市场行情走势和自身资金需求变化,减持计划期间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3-072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0日由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上午09:30在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C1119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朱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公司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本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议案》;  
2020年12月14日,公司以非公开方式成功发行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优先股票面金额合计30亿元,优先股代码为360043,优先股简称为“五资优2”。根据《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二期)》的有关规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优先股息发放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发行的优先股,赎回期至本期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全部赎回之日止。结合目前的市场情况,同意公司赎回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临2023-075)。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议案》;  
2020年12月14日,公司以非公开方式成功发行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优先股票面金额合计30亿元,优先股代码为360043,简称“五资优2”。根据《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二期)》的规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优先股息发放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发行的优先股,赎回期至本期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全部赎回之日止。结合目前的市场情况,同意公司赎回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临2023-075)。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订《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定》等三项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定》《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共2项制度进行修订,并制订《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风险事项管理办法(试行)》1项制度。前述修订及制订的制度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安排,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星期三)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3-076)。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股票代码:600390 股票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3-075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12月14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方式成功发行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优先股票面金额合计30亿元,优先股代码为360043,简称“五资优2”。根据《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二期)》的规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优先股息发放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发行的优先股,赎回期至本期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全部赎回之日止。

2023年11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公司本期赎回已发行的“五资优2”优先股股票3,000万股,票面金额合计30亿元。

二、赎回价格  
本期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的优先股息。

三、赎回时间  
“五资优2”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3年12月14日。

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向“五资优2”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13日持有期间的固定股息。

四、赎回程序  
根据2020年7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3年11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期赎回事项。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3-073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0日由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上午10:30在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C1119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监事会主席胡建增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会议,单独以监事共同推荐监事顾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相关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

本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赎回“五资优2”优先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赎回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事项符合《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二期)》、《公司章程》的规定,操作程序和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赎回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整体利益,符合普通股股东与优先股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普通股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赎回3,000万股“五资优2”优先股。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五资优2”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五资优2”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具体如下:  
1.派发基数:以“五资优2”优先股发行额3,000万股为基数  
2.计息期间: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13日  
3.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4.70%(票面值为100元/股),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4.70元(人民币含税)。“五资优2”优先股一年派息总额为14,100万元(含税)

4.派息对象:截至2023年1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五资优2”优先股股东  
5.股息发放日:2023年12月14日

监事会认为:本次“五资优2”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第二期)》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编号:临2023-074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五矿资本”)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996年12月	郑州市	